

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部门预算

2026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主要职责
- 2.部门预算构成
- 3.2026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1.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收支总表
- 2.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收入总表
- 3.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支出总表
- 4.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项目支出表
- 10.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 12.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13.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6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6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6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6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6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关于 2026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 13.关于 2026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14.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机构改革方案》文件规定，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向六安市金安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有关检察工作的议案。

（二）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自首。

（三）对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四）按照法律规定对由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五）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

（六）对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实施法律监督。

（七）对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起抗诉。

（八）负责由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九）对检察工作中有关的法律、政策的执行情况进行调查研究。

（十）配合六安市人民检察院开展对看守所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十一）受理向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提出的控告申诉，承办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管辖的国家赔偿案件和国家司法救助事项。

（十二）抓好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依法管理检察队伍。协同区主管部门管理本机关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

（十三）协助区委主管部门和上级检察机关管理考核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并依法提请六安市金安区人大常委会任免。

（十四）负责其他应由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承办或上级交办的事项。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院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截至 2025 年 12 月，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实有各类人员 106 人，其中在职 71 人、退休 35 人。

三、2026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与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区委工作大局，依法履行检察职责，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切实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增进民生福祉，为全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金

安建设贡献检察力量。

一是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建设高水平安全，依法从重从严从快惩治严重暴力犯罪、重大恶性犯罪，突出惩治群众反映强烈的多发性犯罪，切实增强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服务高质量发展，依法保护各类经营主体，严厉惩治扰乱市场经济秩序犯罪以及金融领域犯罪，为经济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深化行刑衔接，提升“府检联动”工作效能，促进依法行政和司法公正。

二是着力提升法律监督质效。强化刑事立案、侦查、审判、执行等全流程监督，突出庭审讯问询问、举证质证、法庭辩论等公诉能力建设。深化虚假诉讼及民事深层次违法行为专项监督，不断提高民事检察监督精准性、有效性。加强行政审判和执行活动违法行为监督，依法规范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聚焦“公益保护”，办理一批公益诉讼精品案件。准确把握“三个善于”，推动实现以高水平管理促进高质效办案。

三是持续深化检察为民举措。厚植党的执政根基，办好民生案件，做优做实检察服务举措。从严惩治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电信网络诈骗、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等犯罪。加强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强化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深化司法救助、支持起诉等工作，加强老年人、妇女、残疾人等群体权益保障，依法保护农民工、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创新检察宣

传形式，生动讲好金安检察履职故事，增强群众法治观念。

四是不断夯实自身建设基础。强化对检察权运行的制约监督，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深化检察人员分类管理，落实检察官、检察辅助人员轮岗交流机制。坚持“政治过硬、本领高强”目标，打造“实战练兵、一线锻炼、业务融合”人才培养引擎，激发干事创业活力。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通过定期通报、提醒谈话等做好廉政风险防控，守好廉洁从检底线。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预算表由以下 14 张表格构成，具体表格内容见附件。

- 1.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收支总表（附件表 1）
- 2.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收入总表（附件表 2）
- 3.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支出总表（附件表 3）
- 4.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附件表 4）
- 5.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附件表 5）
- 6.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附件表 6）
- 7.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附件表 7）
- 8.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附件表 8）
- 9.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项目支出总表（附件表 9）
- 10.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附件表 10）

11.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附件表 11)

12.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附件表 12)

13.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附件表 13)

14.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附件表 14)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6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1624.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6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收入预算 1624.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415.2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09 万元。

（一）本年收入 1415.2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15.2 万元，占 100%，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15.4 万元，下降 1%，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工资福利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减少，以及物业管理转市级统一保障，物业管理费支出减少。

（二）上年结转收入 209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9 万元，占 100%，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77.1 万元，增长 58.4%，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5 年加强项目支出管理，压缩项目建设规模，办案业务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支出减少，2026 年上年结转收入增长幅度较大。

三、关于 2026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支出预算 1624.2 万元，

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61.6 万元，增长 3.9%，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5 年加强项目支出管理，压缩项目建设规模，办案业务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支出减少，2026 年上年结转收入增长幅度较大。其中，基本支出 1170.2 万元，占 72%，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454 万元，占 28%，主要用于聘用制书记员经费支出、办案业务费支出、业务装备经费支出。

四、关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624.2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415.2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09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公共安全支出 1410.3 万元，占 86.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7 万元，占 8%；住房保障支出 84.2 万元，占 5.2%。

五、关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24.2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61.6 万元，增长 3.9%，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加强项目支出管理，压缩项目建设规模，办案业务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支出减少，2026 年上年结转收入增长幅度较大。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 1410.3 万元，占 86.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7 万元，占 8%；住房保障支出 84.2 万元，占 5.2%。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2026 年预算 1201.3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1.8 万元，下降 0.1%，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工资福利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6 年预算 209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77.1 万元，增长 58.4%，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5 年加强项目支出管理，压缩项目建设规模，办案业务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支出减少，2026 年上半年结转收入增长幅度较大。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预算 84.8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6 万元，下降 6.6%，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缴费基数降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 44.9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减少 0.5 万元，下降 1.1%，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缴费基数降低，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减少。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预算 84.2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7.2 万元，下降 7.9%，

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缴费基数降低，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六、关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70.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07.1 万元，公用经费 163.1 万元。

（一）人员经费 100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6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本年度未安排委托业务费。

七、关于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6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454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73.5 万元，增长 19.3%，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5 年加强项目支出管理，压缩项目建设规模，办案业务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支出减少，2026 年上年结转收入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245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安排 209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十、关于 2026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关于 2026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没有安排通用资产配置支出。

十三、关于 2026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3 万元，与 2025 年相比减少 4.7 万元，下降 26.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1 万元，公务

接待费 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较上年预算持平。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主要是用于因公临时出国（境）业务培训、调研考察等外事活动。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市委市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11 万元，与 2025 年相比减少 3.8 万元，下降 25.7%。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1 万元，与 2025 年相比减少 3.8 万元，下降 25.7%，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市委市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控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5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6 年度无购置公务用车计划安排；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购置公务用车。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2 万元，与 2025 年相比减少 0.9 万元，下降 31%，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市委市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控公务接待费支出。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公务人员出席会议、考察调研、执行任务、检查指导等国内公务活动开支。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严格执行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办法规定。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法警法定工作日外加班补贴及聘用制书记员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根据《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执行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皖人社秘【2017】255号）、《最高法、最高检、财政部、人社部关于印发(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安徽省检察机关聘用制书记员工资收入分配实施意见》、《金安区区直部门2026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按照通知要求，设立“法警法定工作日外加班补贴及聘用制书记员经费”项目。

(2) 立项依据。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执行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皖人社秘【2017】255号）、《最高法、最高检、财政部、人社部关于印发(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安徽省检察机关聘用制书记员工资收入分配实施意见》、《金安区区直部门2026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以及市财政局通知要求。

(3) 实施主体。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4) 起止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主要包括：法警法定工作日外加班补贴；员额内聘用人员工资奖金、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

支出等。

(6) 年度预算安排。2026 年度预算安排 245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法警法定工作日外加班补贴及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5]金安区检察院	实施单位	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45	
		其中：财政拨款	245	
		上年结转	0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通过法警法定工作日外加班补贴及聘用制书记员经费项目实施，完成我院 4 名法警法定工作日外加班补贴正常发放及 21 名聘用人员工资福利等正常保障的工作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聘书记员数量	=15 人
			自聘人员数量	=6 人
			法警数量	=4 人
		质量指标	法警工作完成情况	良好
			聘用人员完成情况	良好
		时效指标	工资奖金发放	及时准确
			社保公积金缴费	及时准确
		成本指标	法警法定工作日外加班补贴	≤34080 元
			聘用人员经费	≤2415975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项目不适用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作用	=100%
		生态	本项目不适用生态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协助完成检察各项工作的作用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90%

（二）机关运行经费。

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63.1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7.4 万元，下降 4.3%，下降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综合定额和其他交通费等支出减少。

（三）政府采购情况。

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6 辆，全部为执法执勤用车。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2026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6 年，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1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

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2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

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表：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预算报表（14 张）